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半年度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张邦明	联系电话：136 0131 1332
保荐代表人姓名：郭晓彬	联系电话：139 1126 6079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保荐人及项目组及时审阅公司每次披露的公告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公司的三会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等制度均健全，有效执行，并进一步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投资理财管理制度》等。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持续督导期内，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均有效执行情况。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保荐代表人和项目组成员于 2013 年 6 月实地走访银行核查募集资金专户，

	核查银行对账单、定期存单等事项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在持续督导期内，我公司保荐代表人及项目组成员于 2013 年 6 月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公司 2012 年 5 月 11 日上市，目前尚未列席股东大会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列席 2012 年 6 月 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董事会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公司 2012 年 5 月 11 日上市，目前尚未列席监事会
5.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保荐代表人和项目组成员分别于 2012 年 10 月、2013 年 6 月对发行人进行现场检查，检查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公司治理、内部决策与控制、信息披露、承诺事项等情况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1、关于募投项目 (1) 核查中发现的问题 由于下游行业不景气，公司产品需求降低，订单大幅减少。公司为了降低经营风险而减少产品生产和投资力度，放缓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公司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与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投资进度存在差异。

	(2) 督导措施 请公司关注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同时做好募投项目进展相关信息披露 2、关于经营业绩 (1) 核查中发现的问题 受光伏行业大幅波动影响，公司新增订单和发货量大幅减少；公司产品产量、销量减少；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出现大幅下滑。公司期末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金额较高，预收款项较上年有所降低。 (2) 督导措施 请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的回收，关注应收账款和存货的减值情况。请公司关注合同履行情况，包括延期发货及变更等情况，关注发出商品的安装、调试和验收情况，做好信息披露。 请公司加强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加强新产品市场开拓，拓宽收入渠道，提高抗风险能力。
6.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7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 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公司 2012 年 5 月 11 日上市，目前尚未有事项向贵所汇报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
9.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11 日上市，目前尚未开展培训，拟于 2012 年 10 月进行 1 次培训，拟于 2013 年下半年对上市公司进行培训
(2) 培训日期	2012 年 10 月 10 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无
2.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无
3. “三会”运作	无	无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无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无
6. 关联交易	无	无
7. 对外担保	无	无
8. 收购、出售资产	无	无
9.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 (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无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无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无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 股份锁定的承诺	是	—
2.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 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此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晶盛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半年度跟踪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张邦明

郭晓彬

保荐机构：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8 月 27 日